

四川新惠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农副产品配套包装生产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6月1日，四川新惠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了四川新惠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农副产品配套包装生产项目阶段性验收评审，根据编制的四川新惠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农副产品配套包装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尚义镇云阁村

建设项目性质：迁建

主要建设内容：将原科工园水果育果纸袋、水果保鲜袋生产线搬迁至眉山市东坡区尚义镇（原眉山市宏大纸业有限公司内）。项目建成后年产水果保鲜袋 1000 吨、水果套膜袋 3000 吨、水果育果纸袋 5000 吨。本次验收期间实际建成规模为年产水果保鲜袋 1000 吨、水果套膜袋 3000 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5年12月，委托编制完成了《四川新惠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农副产品配套包装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年12月18日，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以眉市环建东（2025）29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了批复。

该项目2025年12月开工建设，项目目前实际建成规模为年产水果保鲜袋 1000 吨、水果套膜袋 3000 吨，本次将对已建成部分进行阶段性验收。

目前，项目已建成部分投入试运行，运行稳定，具备验收条件。项目开工至调试期间，无环保投诉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3000 万元，本次验收阶段实际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四川新惠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农副产品配套包装生产项目已建成部分的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及其他配套设施的完成情况。验收监测调查内容为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处置情况的检查、环境管理检查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照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和工程实际交工资料，本项目建设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项目食堂暂未建成，无食堂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达标后排入金象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醴泉河。

（二）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车间门窗关闭，密闭生产，并在吹膜机组上方设置集气罩+软帘收集吹膜和喷码印标废气进入活性炭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吹膜过程除了会产生有机废气外，同时还会伴有轻微异味产生（以臭气浓度评价），与有机废气一同收集至活性炭吸附浓缩催化燃烧装置处理。

项目制袋车间，废气产生量极小，生产过程中门窗开放通风换气，减少气体聚集。

（三）噪声

项目选用了先进的、噪声低、振动小的生产设备，在采取厂房隔声、台基减震、产噪设备合理布局等措施处理后，项目厂界四周噪声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 2 类区域标准。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制膜袋废边角料、废包装物外售综合利用；预处理池污泥交由专业公司定期清掏处理。危险废物（废矿物油、废油桶、废油墨桶、废活性炭、废沾染物）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项目各项固废落实了环评的处置要求，固废得到了妥善处置，去向明确。

（五）风险防范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本项目风险较小，本项目已制定风险管理措施，成立管理机构。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项目验收检测期间，废水检测中，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类检测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氨氮检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限值。

（二）废气

项目验收检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检测中，1#~4#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中相关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有组织废气检测中，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三）噪声治理设施效果

项目验收检测期间，噪声检测中，1#-4#昼夜厂界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5#-7#昼夜声环境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已经结束，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投诉，根据验收监测单位检测结论，项目运行期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工程建设对区域环境质量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四川新惠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农副产品配套包装生产项目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本次验收部分环保设施及措施已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建设单位应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检查、维护，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表。

四川新惠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1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川新惠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农副产品配套包装生产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信息表

序号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1	专业技术 专家	孙波	省地质研究院	高工	1318585553	孙波
2		李成	四川省地质院	高工	1810210314	李成
3		王华	四川省地质院	高工	1360861066	王华

